

江苏省教育厅办公室

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加强高校 教学项目师德师风审查的通知

各高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意见》精神，进一步强化教学项目师德师风审查，根据《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江苏省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办法》等文件精神，结合工作实际，现就加强高校教学项目师德师风审查通知如下。

一、加强高校教学项目师德师风审查，在所有涉及教师个人的教学项目中增加师德师风审查栏目，引导广大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以德育德，规范教师教育教学行为。

二、高校教学项目师德师风审查，由学校相关职能部门严格审核把关，所有涉及教师个人的教学项目申报前必须进行含师德师风在内的公示，存在师德师风问题的“一票否决”。

三、教师师德师风存在《江苏省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办法》和《省教育厅关于加快培养一流人才建设一流本科教育的实施意见》及专项实施方案中列举的任一失范行为的，在高校教学项目评审中实行“一票否决”。

四、各高校应畅通校内外监督渠道，完善教学项目师德师风监督审查体系，有效防止存在师德师风失范行为的教师的教学项目被立项。

五、各高校应建立教师教学项目师德师风调查处理机制，对投诉举报有师德师风问题的教学项目做到有诉必查，反映属实的教学项目不予立项或作撤项处理。



(此件主动公开)